附件2

汕头市按病种分值付费（DIP）

病种分值库入组规则

一、病种（不含中医优势病种）入组规则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照医疗机构申报的参保人出院的《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临床第一诊断ICD-10亚目及手术与操作代码、《汕头市按病种分值付费（DIP）病种分值库（2021年版）》，按以下规则匹配确定对应的病种及分值。

1.《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的主要诊断病种代码和手术与操作代码与病种分值库完全匹配时，匹配唯一病种分值。

2.《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的主要诊断病种代码能匹配病种分值库的病种，但手术与操作代码为空或未能匹配到相应手术与操作亚目病种的，匹配该亚目病种的保守治疗。

3.《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的主要诊断病种代码能匹配病种分值库的病种，手术与操作编码项目多于相应病种的手术与操作编码项目时（不含已符合规则1情况），优先匹配分值高的病种，同时可匹配多个相同分值病种的，优先匹配手术与操作编码项目多的病种。

4.《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的主要诊断按ICD-10前4位未匹配到的病种，按ICD-10前3位及相同规则匹配相应的综合病种及手术与操作代码所对应的病种。以上未匹配到的病种匹配到主要诊断首字母所对应的病种。

5.病种分值库中同一病种（含亚目、类目和首字母，下同）有多个手术与操作的，手术和操作编码使用“+”表示。病种手术与操作编码中存在“+”或多个“+”的，一次住院的实际手术与操作的编码要完全覆盖才可匹配。

6.病种分值库中同一病种，手术与操作编码栏使用“/”表示的，一次住院的实际手术与操作编码仅需匹配到其中一个“/”前后编码的手术与操作即可。

7.按新生儿体重区分低出生体重儿分值，医疗机构未按规定上传新生儿体重无法区分入组到P07.101或P07.102获取相应分值的，入组到字母组。

二、中医优势病种匹配规则

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按照中医类医疗机构或综合医院的中医科上传中医优势病种标识，以及医疗机构申报的参保人出院的《医疗保障基金结算清单》的中医诊断和西医临床第一诊断同时匹配中医优势病种库病种的，按中医优势病种库中病种的分值确定该病例分值。